

【新聞稿】

發稿日期：2017 年 3 月 29 日

對今日3/29招聯會考招案之回應

全教總：樂見未來調降為5選3，但需儘速釐清並確定相關配套以利高中準備

針對新課綱大學考招方案，招聯會大會於今日 3/29 做出結論，其在整體方向上能考量高中新課綱的落實，重視高中課程教學的需求，對此本會表示肯定。尤其在學測(X)考科數目，配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的實施，未來大學科系調降為採用至多 3 科，這符合本會一直堅持主張 5 選 3(國、英、數、社、自 5 科任選 3 科)，有利學校多元選修的開設與落實，也有利學生學習歷程的發展和展現。同時為利高中為實施新課綱做好準備，招聯會各項結論仍有諸多配套需儘速釐清並確定。本會回應如下：

1. 延後申請入學時程，保障高三學習完整：自 107 學年度起學生申請入學時程將分階段、逐步延後，搭配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的首屆大學考招，延後至高三下課程結束，以改善現制高三下學習穩定性問題。分科測驗在七月初舉行。

[本會回應]：

高三完整學習亦是此次考招案各界關切焦點，申請入學要能配合高三課程安排，於課程結束後方進行，以避免干擾學生學習。

2. 減少考科，降低應考壓力，鼓勵學生適性學習：研議自 108 學年度先期推動將學測成績由現行至多採用五科，調降為採用至多四科、學生可有一科 0 分以及不採計五科總級分，以降低學生應考壓力，符合適性學習精神。結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的實施，未來進一步檢討調降為採用至多三科為原則，以助新課綱之實施。

[本會回應]：

學測 X 考科數目，配合十二年國教新課綱的實施，未來大學科系調降為採用至多 3 科，這符合本會一直堅持主張 5 選 3(國、英、數、社、自 5 科任選 3 科)，有利學校多元選修的開設與落實，也有利學生學習歷程的發展和展現。有關大學考招方案，最核心在於考招要和新課綱連動思考，若考科數目過多、過重，則仍是落在傳統升學主義的窠臼中，大考的升學壓力是不利於高中端推動選修的落實、學生適性多元的發展，未來減為 3 科有其必要性。

3. **精進現行書審機制，優化及簡化審查機制：**未來將延續目前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的書審資料及校系自辦甄試兩項合計至少須占 50%，而以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取代現行書審資料以簡化學生準備資料之負擔，並重視學生在學校完整適性學習的過程。107 學年度開始搭配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庫啟用及招生專業化發展逐年試辦與調整，在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時，推動多數校系在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採計學習歷程檔案資料應佔相當比例。

[本會回應]：

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的書審資料及校系自辦甄試兩項合計至少須占 50%，但本會主張其中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佔 25%以上。此次考招方案是源於配合新課綱之施行，而學習歷程檔案資料是此波考招變革最為關鍵所在，學習歷程檔案資料努力納入招生審查，方有利於引導落實新課綱適性多元選修、校本特色課程發展。否則，在考試引導教學下，只重視大考，讓高中教育一直陷在升學主義下的泥淖而無法自拔，所以，學生學習歷程應明訂佔 25%以上，以符新課綱之精神。

4. **對應校系適性選才需求，試辦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納入申請入學第一階段：**107 學年度開始開放校系試辦將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納入第一階段檢定或倍率篩選。同時研議如考科數目降低後可能增加同分情形之適當篩選機制。

[本會回應]：

檢定篩選影響考生權益很大，門檻若未過則其他表現再好也會被篩掉而失去入學機會，需慎思後評估可行性。加上，將學習歷程檔案資料納入第一階段試辦時，要儘速訂定並清楚說明此一具體內容指涉為何？以釋疑外界擔心是否為在校成績採計之分分計較？考科數目降低後的技術研議應儘早確認並公佈。

5. **提前公布大學校系學習歷程參採內容與方式，供學校開課及學生選課參考：**大學校系於每屆高中學生申請入學前至少兩年公布參採學習歷程之方式，以供學生選修課程參考。

[本會回應]：

大學招生科系參採學習歷程之方式，對高中學校選修開設、教師課程準備、學生修課考量、學生生涯進路探索等有著直接的影響，因此大學應於招生三年前公布參採學習歷程之內涵，亦即高一學生於入學時已知道，但考量新課綱實施第 1 年因大學科系恐時間較趕而準備不及，為免影響品質而考量延後一年，之後應恢復於三年前公佈。

6. 精進入學考試命題，建立新世代面對世界挑戰的能力：大學入學命題將逐漸朝向綜整與基本能力素養而非片斷的記憶性知識，強調新課綱素養及跨領域之精神。本項命題之精進由權責單位積極規劃推動，並建置該型試題題庫，逐年增加使用比率。

[本會回應]：

大學入學命題亦會直接影響著教師教學和學生學習，過去以來，大考試題難易穩定性一直倍受爭議，應儘早發展題庫，亦有利於試題品質提升。此次新課綱強調素養、跨領域之精神，在建置題庫的同時，可延續近年來學測社會、自然科等走向跨領域之素養命題，此亦為未來考招變革中的要項。